

国泰人防防护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国泰人防防护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于2018年4月4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，公司股票于2018年4月9日起暂停转让，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7月6日。后因该重大事项涉及相关情况较为复杂，造成暂停转让的情形尚未完全消除，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故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，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延期恢复转让，最晚恢复转让时间先后延期至2018年8月31日、2018年11月30日。公司于2018年9月6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4）、2018年9月13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5）、2018年9月20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3）、2018年9月28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4）、2018年10月12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9）、2018年10月19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0）、2018年10月26日披露

了《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1）。

自公司停牌以来，公司对所筹划的重大事项正在全力推进。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人防防护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2日